

**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**  
**关于事前认可增加与部分关联方 2022 年日常经营性**  
**关联交易的书面意见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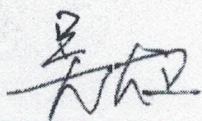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天科技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关于增加与部分关联方 2022 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查确认，现就有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：

1、公司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，日常经营性采购与销售均与市场相同产品比较定价，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影响公司独立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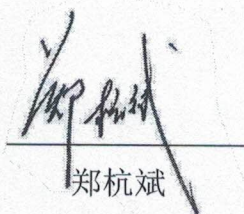
2、公司增加与部分关联方 2022 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是根据生产经营需要，预计金额以 2022 年（1-9 月）实际发生金额为基础，并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不存在违反关联交易相关规定的情形；

3、同意将增加与部分关联方 2022 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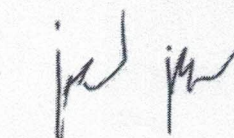
独立董事签字：



吴大卫



郑杭斌



沈洁

2022 年 10 月 27 日